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决算公开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职责

根据《中共北京市编制委员会关于市委农工委、市农业农村局所属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整合北京市植物保护站、北京市兽药监察所、北京市饲料监察所、北京市水产技术推广站、原北京市优质农产品产销服务站等涉及农产品质量安全方面的有关职能,以及北京市农业环境监测站(北京市农业绿色食品办公室)的机构职能,组建北京市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北京市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为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承担本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的技术性、事务性工作。

北京市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内设办公室、人事科、检测一室、检测二室、检测三室、检测四室、检测管理科、绿色食品科、品牌建设科、基地管理科、标准化科、科技科、体系指导科13个科室。

1. 人员构成情况

行政编制0人，实有人数0人；事业编制83人，实有人数71人。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4557.15万元，比上年减少244.71万元，下降5.10%。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4070.64万元，比上年增加442.3万元，增长12.19%。

1.财政拨款收入4004.69万元，占收入合计的98.3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004.69万元，占收入合计的98.3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3.事业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4.经营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6.其他收入65.95万元，占收入合计的1.62%。

## 图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985.89万元，比上年减少253.36万元，下降5.98%，其中：基本支出2845.19万元，占支出合计的71.38%；项目支出1140.7万元，占支出合计的28.6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经营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支出合计的0%。

## 图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4004.69万元，比上年增加519.17万元，增长14.90%。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动导致基本经费增加。二是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任务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886.22万元，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教育支出7.65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91.22，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10.07%；农林水支出3291.24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84.69%；卫生健康支出196.11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5.0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教育支出”2024年度决算7.65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13.17万元减少5.52万元，下降41.92%。其中：

“进修及培训”2024年度决算7.65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减少5.52万元，下降41.92%。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勤俭节约，压缩培训成本。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4年度决算391.22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391.27万元减少0.05万元，下降0.01%。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024年度决算391.22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减少0.05万元，下降0.01%。主要原因：按照实际缴费情况缴纳职工养老保险。

3、“农林水支出”2024年度决算3291.24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3401.25万元减少110.01万元，下降3.23%。其中：

“农业农村”2024年度决算3291.24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减少110.01万元，下降3.23%。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和严控一般性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2024年度决算196.11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198.99万元减少2.88万元，下降1.45%。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2024年度决算196.11万元，比2024年度年初预算减少2.88万元，下降3.23%。主要原因：按照实际缴费情况缴纳职工医疗保险。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此项经费。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无此项经费。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2844.53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0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2024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23.47万元，与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持平。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2024年度决算数0万元，与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持平。

2.公务接待费。2024年度决算数0万元，与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持平。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4年度决算数23.47万元，与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度决算数17.98万元，与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持平。2024年度购置（更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度决算数5.49万元，与2024年度年初预算数持平。2024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4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19.2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63.7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5.5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09.6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7.7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4.7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7.82%。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12月31日，北京市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共有车辆4台，共计68.84万元；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18台（套），共计4362.49万元。

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决算0万元。

六、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7.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名词解释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各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第四部分 2024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